

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阳工信字〔2021〕132号

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阳泰集团屯城铁路运销公司北站台 新建全封闭储煤仓大棚投资的批复

阳泰集团：

你集团报送的《关于屯城铁路运销公司北站台新建全封闭储煤仓大棚的请示》（阳泰字〔2021〕43号）已收悉，经我局局务会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你集团所属屯城铁路运销有限公司投资（概算）420万元，在北站台新建全封闭储煤仓大棚。

按照阳政发〔2017〕14号及阳政发〔2019〕26号文件要求，请你集团就此投资事项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，严格履行

内部决策程序，依法依规作出决议，并对该事项实施全程监督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严格履行相关程序，确保投资节约高效、合法合规，确保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，切实维护出资人权益。

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1年5月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